

中共湖北省生态环境厅恩施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支部委员会

关于开展“四史”和“党员不得信仰宗教” 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党建工作组：

根据厅机关党委《关于开展“四史”和党员干部不得信仰宗教专题教育的工作提示》要求，现结合州中心工作实际，就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四史”学习

按照省厅要求，支委将“四史”学习与今年支部理论学习紧密结合，将重点学习内容列入支部主题党日学习内容，全体党员以自学为主，集中学习为辅。要深入学习领会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，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以及十九届六中全会讨论通过的《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》，弄清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、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基本道理，加深对党的历史的理解和把握，加深对党的理论的理解和认识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从党的奋斗历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，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，要坚定理想信念，锤炼政治品格，牢记初心使命。

二、关于“党员不得信仰宗教”专题教育

支委在3月27日前，开展一次“党员不得信仰宗教”专题教育活动，一是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“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”上的讲话精神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讲话精神，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。二是支部书记张念胜以“党员为什么不得信仰宗教”为主题讲一次专题党课。三是党员联系工作实际，结合“党员不得信仰宗教”主题交流心得体会，支部副书记陈英作主题交流发言。四是开展党员不得信仰宗教问题排查，及时填报《支部开展党员不得信仰宗教专题教育情况统计表》和活动开展相关情况简要报告，于3月28日前报送厅机关党委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全体党员干部要认真对照“党员不得信仰宗教”有关规定要求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进行思想政治体检，拿党章党规“扫描”，同党中央要求“对标”，用人民群众新期待“透视”，同先辈先烈、先进典型“对照”，长期坚持叩问初心、守护初心，坚守使命、担当作为，始终做到初心如磐，使命在肩。

中共恩施州监测中心支部委员会

2023年3月22日

恩施州监测中心办公室

2023年3月22日印发